河北省文物局文件

冀文物发〔2026〕424号

河北省文物局
关于授予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文物局，雄安新区宣传网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发〔2014〕13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管理制度改革的通知》（文物保发〔2021〕30号）有关规定，经组织专家评审并公示，我局决定授予保定大唐园林古建有限公司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资质、河北达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资质。请根据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相关管理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授予资质单位名单

河北省文物局

2026年9月23日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河北省文物局办公室　　2026年9月24日印发

附件

授予资质单位名单

一、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资质单位

保定大唐园林古建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古建筑

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资质单位

河北达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